

证券代码：920124

证券简称：南特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52

珠海市南特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珠海市南特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股东会审议通过，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。

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44,370,311.26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8,800,202.20 元。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2,309,997.25 元。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48,733,315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.50 元人民币现金。

2、扣税说明

（1）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3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15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

（2）对合格境外投资者股东，根据国税函[2009]47 号，公司按 10%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，实际每 10 股派发 1.35 元。

（3）对于合格境外投资者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，本公司未代

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26 年 6 月 16 日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26 年 6 月 17 日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26 年 6 月 16 日下午北京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（R 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五、相关参数变动情况

（一）调整相关参数

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2 月 9 日、2026 年 3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《股东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及《股东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（再次披露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，根据公告内容公司股东兵景智造领航（厦门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注：中兵国调（厦门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更名为兵景智造领航（厦门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）计划减持公司股份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减持时间区间尚未届满，公司尚未收到其减持结果情况的相关信息。本次权益分派对上述减持计划无影响，不需要调整。

公司将继续关注该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

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广东省珠海市平沙镇怡乐路 32 号厂房

联系人：康天伦

电话：0756-7720828

传真：0756-7752599

七、备查文件

《珠海市南特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。

珠海市南特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6 月 10 日